

证券代码：875070

证券简称：陌桑高科

主办券商：中信证券

嵊州陌桑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6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5月6日以口头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金耀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未兼任董事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系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后，经全体董事同意，豁免会议通知的时间要求，以口头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通知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拟选举金耀为董事长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，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，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沈兴家、黄志雄、吕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拟选举金丰为公司副董事长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，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，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沈兴家、黄志雄、吕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拟聘任金耀先生为公司总裁，何锐敏女士为公司执行总裁，王静倩女士为公司副总裁，杜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耿振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，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，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。本议案设如下子议案：

3.1 《关于聘任金耀为公司总裁的议案》；

3.2 《关于聘任何锐敏为公司执行总裁的议案》；

3.3 《关于聘任王静倩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》；

3.4 《关于聘任杜玲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；

3.5 《关于聘任耿振强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3.1 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2 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3 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4 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5 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沈兴家、黄志雄、吕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拟选举金耀、何锐敏、金丰、沈兴家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其中金耀为召集人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，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，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。本议案设如下子议案：

4.1 《关于选举金耀为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
4.2 《关于选举何锐敏为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
4.3 《关于选举金丰为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
4.4 《关于选举沈兴家为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4.1 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2 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3 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4 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沈兴家、黄志雄、吕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拟选举黄志雄、吕璐、王红霞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黄志雄为召集人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，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，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。本议案设如下子议案：

5.1 《关于选举黄志雄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
5.2 《关于选举吕璐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
5.3 《关于选举王红霞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5.1 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5.2 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5.3 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沈兴家、黄志雄、吕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拟选举沈兴家、金耀、黄志雄为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其中沈兴家为召集人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，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，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

期届满时为止。本议案设如下子议案：

- 6.1 《关于选举沈兴家为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- 6.2 《关于选举金耀为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- 6.3 《关于选举黄志雄为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- 6.1 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- 6.2 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- 6.3 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沈兴家、黄志雄、吕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拟选举吕璐、何锐敏、沈兴家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其中吕璐为召集人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，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，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。本议案设如下子议案：

- 7.1 《关于选举吕璐为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- 7.2 《关于选举何锐敏为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；
- 7.3 《关于选举沈兴家为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- 7.1 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- 7.2 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- 7.3 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沈兴家、黄志雄、吕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嵊州陌桑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嵊州陌桑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5月8日